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下午15:00在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鹤瑞路6号洪兴大厦9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5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梧文先生召集和主持。公司董事应出席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(其中：董事郭静君、郭璇风、朱少波、苏启文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)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 关于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其中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二) 关于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三) 关于《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》的议案

为提升品牌战略布局，以更高效的资源配置方式放大品牌价值与市场收益，

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洪兴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洪兴”）与赵文成、颜昌能、湖南依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、杨志军、陈宇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广州玛裳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.00 万元，其中广州洪兴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210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42%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计委员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5 日